

中华人民共和国 组织机构代码证

(副本)

代 码: 7 6 1 5 6 8 3 6 - 2



机 构 名 称: 广东碧桂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机 构 类 型: 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 梁裕尤)

地 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碧
桂园写字楼西楼

有 效 期: 自2012年11月15日至2016年11月15日

颁 发 单 位: 佛山市顺德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登 记 号: 组代管440606-039475-1

说 明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是组织机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唯一的、始终不变的法定代码标识。《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是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码标识的凭证,分正本和副本。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不得出租、出借、冒用、转让、伪造、变造、非法买卖。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登记项目发生变化时,应向发证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4. 各组织机构应当按有关规定,接受发证机关的年度检验。

组织机构依法注销、撤销时,应向原发证机关办理注销登记,并交回全部代码证。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质 量 监 督 检 验 总 局
数 字 证 书



今后每年11月证书年检
不再另行通知 年检记录

该证件复印件仅用于
招 聘 业 务

仅限使用一次,再复印无效

NO 2012 2729385